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11332号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10
三、	附表	





关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G11332号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凌云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



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凌云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凌云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凌云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凌云股份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禹正凡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蒙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4日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60号）文件，公司向包括公司股东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9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53,503,893股，发行价格为8.9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379,999,998.0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3,614,160.9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66,385,837.0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8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015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79,999,998.07
减：募集资金费用	13,614,160.99
募集资金净额	1,366,385,837.08
减：募投项目支出	1,224,031,715.55
减：手续费	28,806.53

项目	金额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9,777,649.07
加：利息收入	2,416,065.68
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	44,963,731.6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的情况。

2022年4月6日，公司及本次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物探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涿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大东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金额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支行	101386355844	活期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支行	0409020029300470692	活期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物探支行	13050166620800002755	活期	13,522,880.7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涿州支行	136791000013000190678	活期	0.00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465077423949	活期	747.64
凌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483278027308	活期	998,114.32
凌云中南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56081699218	活期	566,485.41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分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支行	101566389405	活期	1,624,600.75
凌云吉恩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228645915352	活期	24,828,830.13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金额
沈阳凌云新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大东支行	299982108561	活期	3,422,072.62
合计				44,963,731.61

注：沈阳凌云瓦达沙夫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2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沈阳凌云新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账户名变更已完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金额为39,162.64万元，并已于2022年度完成置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5年7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内容详见2025年7月25日披露的《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3月7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5,000	2024.08.26-2025.07.24	不超过12个月	2024.08.26	2025.07.24	15,000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1,679.4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9月12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1,679.4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7,286.12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7,286.12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11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1,012.18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12月16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1,012.18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6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盐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

为实现新能源电池产品业务专业化发展，做强、做优、做大产业，公司与江苏悦达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汽车集团”）在盐城共同投资3亿元合资设立凌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打造新能源电池产品专业化运营平台，从事新能源电池产品的研发制造相关业务。

凌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新增其作为“盐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募投项目名称	盐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	盐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
投资总额	26,621.98	26,621.98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3,930.00	23,930.00
实施主体	凌云股份盐城分公司	凌云股份盐城分公司、新能源公司
实施地点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48）。

2023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52）。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与实际情况，公司对原有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调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涉及变更的募投项目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前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			备注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一期）	9,603.36	9,340.00	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一期）	9,386.45	9,120.30	原项目变更
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二期）	11,871.60	10,860.00	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二期）	8,621.70	8,409.39	原项目变更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前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			备注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盐城新能源电池壳下壳体项目	5,135.22	2,670.31	新增项目
涿州新能源电池壳项目（二期）	7,060.34	6,180.00	涿州新能源电池壳项目（二期）	1,169.90	847.50	原项目变更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研发与生产项目	5,009.65	4,332.20	新增项目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二期）	15,321.97	7,307.29	新增项目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	29,915.63	20,000.00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	16,541.83	13,693.01	原项目变更
合计	58,450.93	46,380.00		61,186.72	46,380.00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因客户订单量减少未达预期，继续投入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公司结合市场变化情况及经营状况，为保证现金流及防范风险终止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使用到新项目中。

新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新项目名称：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三期）

新项目实施主体:凌云吉恩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凌云吉恩斯”)

新项目实施地点:湖北武汉

新项目建设周期:2025年4月-2026年11月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热成型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项目产品包括门环、门槛、车门防撞梁、A/B/C柱等。主要投资热成型生产线、激光拼焊产线、点焊工作站等生产设备及工装。项目总投资额为26,060.38万元,其中设备投资13,547.57万元,工装投入6,854.0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658.74万元。公司以借款的形式给予凌云吉恩斯募集资金5,590.80万元,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证项目开发进度。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项目	计划总投资金额	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设备投资	13,547.57	50.56%	5,590.80
2	工装投入	6,854.07	25.58%	
3	铺底流动资金	5,658.74	23.86%	
合计		26,060.38	100%	5,590.8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具体内容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6年4月24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6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6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403.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8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盐城车身结构件项目	是	2,230.00	2,230.00	2,230.00	115.98	1,800.18	-429.82	80.73	2023年9月	168.89	否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一期）	是	9,340.00	9,120.30	9,120.30	477.93	8,289.89	-830.41	90.89	2023年10月	1,515.18	是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是	10,860.00	8,409.39	8,409.39	524.38	8,127.91	-281.48	96.85	2024年9月	1,191.29	否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箱体项目	是	1,500.00	1,500.00	1,500.00	12.36	1,182.58	-317.42	78.84	2023年6月	69.25	否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	是	—	2,670.31	2,670.31	424.04	2,206.46	-463.85	82.63	2024年12月	422.56	否	否
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	是	12,530.00	6,939.20	6,939.20	1,149.41	6,938.21	-0.99	99.99	2024年12月	42.33	否	是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一期）	否	2,170.00	2,170.00	2,170.00	8.25	2,047.16	-122.84	94.34	2023年12月	188.89	否	否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是	6,180.00	847.50	847.50	106.45	616.44	-231.06	72.74	2024年7月	2,663.79	否	否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研发与生产项目	是	—	4,332.20	4,332.20	253.13	1,964.95	-2,367.25	45.36	2025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凌云吉恩斯49.90%股权项目	否	25,948.00	25,948.00	25,948.00	—	25,948.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	是	20,000.00	13,693.01	13,693.01	589.24	8,526.58	-5,166.43	62.27	2025年1月	1,783.94	是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6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6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403.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8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股权并扩产项目（二期）	是	—	7,307.29	7,307.29	1,245.10	-1,743.00	76.15	2024年12月	3,721.16	是	否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三期）	是	—	5,590.80	5,590.80	5,269.69	-321.11	94.26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保险社总成项目	否	5,850.00	5,850.00	5,850.00	886.33	-1,959.75	66.50	2024年10月	1,698.02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30.58	40,030.58	40,030.58	—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6,638.58	136,638.58	136,638.58	11,062.29	-14,235.41	89.5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盐城车身结构件项目、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一期）、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二期）、盐城新能源电池壳下箱体项目存在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设备质保金；</p> <p>盐城车身结构件、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二期）、盐城新能源电池壳下箱体项目和盐城新能源电池壳下壳体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为客户产量未达到预期；</p> <p>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为客户停产销量未达到预期；</p> <p>涿州新能源电池壳项目（一期）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为客户销量未达到预定产量；</p> <p>涿州新能源电池壳项目（二期）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为客户销量未达到预期，为满足生产需求，保证产品质量，临时增加部分生产工序。</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客户订单量减少未达到预期，继续投入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结合市场变化情况及经营状况，为保证现金流及防范风险终止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使用到新项目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总额		136,638.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6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6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403.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8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中途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盐城车身结构件项目、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一期）、盐城新能源电池壳下箱体项目、涿州新能源电池壳项目（一期）募集中途结余金额1,679.47万元；盐城新能源电池壳组件项目（二期）、盐城新能源电池壳下箱体项目、涿州新能源电池壳项目（二期）、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二期）募集中途结余金额7,286.12万元；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研发与生产项目募集中途结余金额1,012.18万元。主要为公司实施募集中途结余资金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并按照募集中途结余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中途结余资金。公司在募集中途结余资金过程中，在保证项目质量和产能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市场形势及用户需求的变化，同时考虑项目投资风险和回报，适时调整项目投资进程、投资估算及建设设计方案等，经济科学、有序的进行项目建设，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预期目标，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募集中途结余资金。</p> <p>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计划使用募集中途结余资金12,530.00万元，累计投入募集中途结余资金6,009.05万元（使用进度47.96%），项目尾款930.15万元，节余募集中途结余资金5,590.80万元。主要为该项目客户订单量减少未达预期，继续投入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因此，公司结合市场变化情况及经营状况，为保证现金流及防范风险终止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并将节余募集中途结余资金变更使用到新项目中。</p>												
募集中途结余的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盐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	盐城车身结构件项目	盐城车身结构件项目	2,230.00	2,230.00	115.98	1,800.18	80.73	2023年9月	168.89	否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组件项目(一期)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组件项目(一期)	9,120.30	9,120.30	477.93	8,289.89	90.89	2023年10月	1,515.18	是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组件项目(二期)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组件项目(二期)	8,409.39	8,409.39	524.38	8,127.91	96.65	2024年9月	1,191.29	否	否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下箱体项目	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体下箱体项目	1,500.00	1,500.00	12.36	1,182.58	78.84	2023年6月	69.25	否	否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2,670.31	2,670.31	424.04	2,206.46	82.63	2024年12月	422.56	否	否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体项目(二期)	847.50	847.50	106.45	616.44	72.74	2024年7月	2,663.79	否	否
收购凌云斯49.90%股权并扩产项目	收购凌云斯49.90%股权并扩产项目	收购凌云斯49.90%股权并扩产项目	4,332.20	4,332.20	253.13	1,964.95	45.36	2025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凌云斯49.90%股权并扩产项目	收购凌云斯49.90%股权并扩产项目	13,693.01	13,693.01	589.24	8,526.58	62.27	2025年1月	1,783.94	是	否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二期)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二期)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二期)	7,307.29	7,307.29	1,245.10	5,564.29	76.15	2024年12月	3,721.16	是	否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	热成型轻量化汽车结构件扩产项目	5,590.80	5,590.80	5,269.69	5,269.69	94.26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 计划累计 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 际投入金 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三期)										
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	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	6,939.20	6,939.20	1,149.41	6,938.21	99.99	2024年12月	42.33	否	否
	合计	62,640.00	62,640.00	10,167.71	50,487.18	80.6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盐城车身结构件项目、盐城新能源汽车壳组件项目（一期）、盐城新能源汽车壳组件项目（二期）、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下箱体项目存在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因为设备质保金；
盐城车身结构件、盐城新能源汽车壳组件项目（二期）、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下箱体项目和盐城新能源汽车壳下壳体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为客户产量未达到预期；
武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为客户停产销量未达到预期；
涿州新能源汽车壳项目（二期）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为未达预期销量，为满足生产需求，保证产品质量，临时增加部分生产工序。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经营者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经营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此证复印件不能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其他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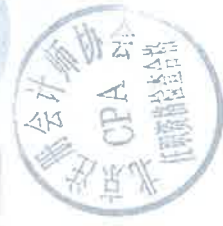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禹正凡
Full name: 禹正凡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5-28
Date of birth: 1976-05-28
工作单位: 立信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521197605288731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7605288731



姓名: 禹正凡
证书编号: 110002770002



2017年3月20日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9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9月9日
立信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信义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770002
% of Controller: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e: 2004-12-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中兴正信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中兴正信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8319870204005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0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0月21日
y m d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蒙
证书编号: 110101360472

证书编号: 1101013604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